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5月3日，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17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27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按照相关要求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作出了书面回复说明，并在《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报告书”）中进行了补充披露。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补充披露了业绩承诺与评估预测差异及可实现性、利润承诺指标中扣除与剔除项目的原因及合法合规性，详见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一）业绩承诺的合理性说明”。
2. 补充披露了业绩补偿承诺的履约能力情况，详见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二）业绩补偿承诺的履约能力”。
3. 补充披露了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先进制造基金”）业绩补偿方式的设置原因，详见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三）先进制造基金业绩补偿方式的设置原因、必要性以及合理性”。
4. 补充披露了具体补偿金额和方式测算，详见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四）承诺期补偿金额及补偿方式”。
5.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或“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增资、转让定价的合理性，详见报告书“第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三、上海恩捷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二）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及增资情况”。

6.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历史上的委托代持形成及解除情况，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及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七）珠海恒捷企业管理事务所”。

7.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 2016 年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详见报告书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交易标的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三）盈利能力分析/1、营业收入分析及 2、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8.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与公示信息差异的原因，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上海恩捷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9.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第一大客户变更的原因及影响，详见报告书“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八、上海恩捷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八）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0.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情况，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一、交易标的的估值情况/（五）收益法评估情况/2、预测期的收益预测/（2）主营业务成本预测/⑧所得税的预测”。

11.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持续享受税收优惠假设的合理性，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五）采用高新技术企业假设的合理性及相关税率敏感性分析”。

12.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在建项目的相关情况及资金安排，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五、上海恩捷在建项目情况”。

13.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在建项目对本次估值的影响，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二）本次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5、上海恩捷 8 条锂离子隔膜生产线、中试车间及锅炉房新建项目对本次评估的影响”。

14. 补充披露了聚乙烯价格变动对本次评估值的敏感性分析，详见报告书“第

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四）评估结果敏感性分析/（5）聚乙烯（PE）采购成本变动对本次估值的敏感性分析”。

15.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的合理性，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三、上海恩捷报告期内主要会计准则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对标的公司利润的影响”。

16. 补充披露了本次评估增值的合理性，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二）本次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6、本次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17. 补充披露了本次评估可比公司选取的合理性，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三）从相对估值角度分析上海恩捷定价合理性”。

18.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存在立项、环评及环境竣工验收问题的建设项目的情况，详见报告书“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一、上海恩捷建设项目存在的立项、环评及环境竣工验收情况”。

19. 补充披露了各个受让方的股份锁定期安排，详见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四）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20. 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详见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八、上海恩捷股东相关专业经历说明”及“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八、上海恩捷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五）上海恩捷的研发情况/2、核心研发人员情况”。

21. 补充更新了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详见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十一、本次交易相关方做出的重要承诺”。

22. 补充更新了标的公司股权激励股份支付计入未来会计年度的具体金额，详见报告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十、上海恩捷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及对标的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三）股份支付分摊在未来五年的具体金额”。

23. 补充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内容，详见报告书“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